

# 河北省教育厅

---

冀教学函〔2021〕6号

##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21届普通高校特殊群体 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和我省有关工作部署，强化高校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不断提升2021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水平，确保实现2021届高校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增强意识，夯实责任

今年初我省石家庄、邢台等地突发疫情，就业供需对接难度加大，就业形势严峻复杂，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面临更大压力。做好高校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工作，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守初心，兜底线，防风险的重要内容。各高校要提高站位，千方百计、狠抓落实，确保特殊群体毕业生顺利就业，9月1日就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本校总体水平。

### 二、明确对象，强化措施

2021届普通高校特殊群体毕业生包括建档立卡贫困家庭

---

学生、残疾学生、少数民族学生及其他就业困难学生。各高校要针对不同群体的就业难点，制定相应帮扶方案，确保措施到位，行之有效。

一是树立正确就业观念。各高校要通过谈心、谈话等方式，对特殊群体毕业生的思想状况进行深入了解，结合每个学生的不同生活背景、个性特点和就业目标提供个性化的指导，启发学生从更长的时间跨度和更广的空间跨度去考虑人生价值，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自觉把实现个人理想融入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去。

二是提升就业能力。根据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困难的不同原因进行重点指导帮扶，积极组织开展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形势、就业政策、职场礼仪、就业技巧等方面的专题辅导培训，提升其就业创业能力。

三是加强心理辅导。及时研判特殊群体毕业生的心理状态，开展有效心理疏导是做好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的重要保障。各高校要关注特殊群体毕业生的心理健康，通过心理咨询、心理健康服务等方式，及时疏导他们因就业问题而引发的焦虑和悲观情绪，引导特殊群体毕业生树立必胜信心，保持乐观向上的精神状态。

四是提供精准信息服务。各高校要建立特殊群体毕业生求职和用人单位需求数据库，运用大数据技术实现供需职能匹配，为特殊群体毕业生精准推送政策、岗位和指导。充分发挥

校园招聘市场主体作用，积极组织召开专场招聘会。

### 三、精准统计，规范管理

各高校要加强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管理工作，一生一档、一生一卡，责任到人。对每名帮扶对象发放帮扶联系卡，卡中应记载帮扶责任人、联系电话、帮扶政策及帮扶措施，做到信息记录及时、准确、完备。要建立本校就业帮扶数据库和工作台账，指定专人负责数据统计，定期更新完善帮扶信息。

请各高校指定专人负责统计 2021 届高校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信息，并于 4 月 16 日前报送本校特殊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方案以及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教育厅学生处苑晓莉

联系电话：0311-66005130

电子邮箱：hbsjytxscjy@163.com

